附件4

2025年龙港市公开招聘优秀毕业生资格

审核所需材料清单

|  |  |
| --- | --- |
| 1 | 报名表（已粘贴单寸照片或附在电子表内打印）  使用A4纸自行打印附件1《2025年龙港市公开招聘优秀毕业生报名表》。 |
| 2 | 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 3 | 本人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  复印户口簿首页与印有本人户口信息所在的页面 。 |
| 4 | 学历、学位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1.已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高校毕业生，须提供学历、学位证书、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境）外学历的须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2.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2026年高校毕业生，须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国（境）外学历的须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书，未毕业的资格审查时必须提供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及毕业时间的证明。  3.硕士研究生学历的还须提供本科学历、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专升本学历的还须提供专科学历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4.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s://my.chsi.com.cn/archive/bab/index.action?trnd=1727319848267）。 |
| 5 | 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提供与报考岗位相适应的教师资格证）  1.已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考生须提供对应教师资格证书，或提供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及普通话证书。  2.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2026届本科生或研究生，可凭借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或高校出具的符合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的证明、有效期内的笔试合格成绩，或提供报考教师资格证的准考证报名，同时需提供普通话等级证书；或提供承诺书。 |
| 6 | 师范类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  1.专业中含“师范”标注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录取通知书》。  2.持《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3.当年高考所在普通高校招生计划书上所在大学专业标注师范类的计划书（提供计划书原件，并提供封面和所在页复印件）。  4.浙江省内和教育部属高校出具的师范生证明。  5.浙江省以外高校毕业生须由当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证明师范招生计划材料的师范证明。 |
| 7 | 浙江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高考）成绩特控线  1.需提供浙里办下载打印的《浙江省xx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成绩证明》 |
| 8 | 其他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  1.“优秀毕业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荣誉证书和奖学金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  2.若证书尚未颁发，需提供加盖学校或学院公章的网络公示材料。 |